

证券代码：603968

证券简称：醋化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19

##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截至2022年12月31日，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12,485.43万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8元（含税），不分配股票股利和使用公积金转增资本。截至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20,931.5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745.2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1.71%。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此次利润分配方案，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的资本支出，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在注重回报投资者的前提下，该利润分配方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情形。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公开透明，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并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

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醋酸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